

记录编号： 0000-03006-41

版本： B

单户资产处置公告单 （债权类项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拟对天津强敏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止 2024-08-31，该债权总额为 15,621,883.38 元。债务人位于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金博路 18 号，该债权由天津强兴祥重工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蓝酷科技有限公司、王炳强、王敏、王晓宁提供担保（以天津强敏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金博经济区金博路 18 号的房产设置抵押，该抵押房产建筑面积 7,211.50m²，土地面积 13,316.2m²；以王炳强持有的天津强敏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55 万股股权设置质押；以王敏持有的天津强敏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95 万股股权设置质押）。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等条件，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反恐、

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债权的主体。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 网址 www.cinda.com.cn 。

特别提示: 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 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公告有效期: 10 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 10 工作日, 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 黑龙江省分公司 联系。

联 系 人: 李明欣

联系电话: 0451-51008056

电子邮件: limingxin@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一路 125 号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 0451-51008060

对 排 斥 、 阻 挠 征 询 或 异 议 的 举 报 电 子 邮 件 :
liangyuel@cinda.com.cn